

无有一笔不珍重

□周华诚

观察者在碗底上的字，发现其与现在电脑屏幕上的字近似——都由点构成。数了一下，那个“全”字，一共有48个点。

父亲现在很少写字。从前父亲提笔写字，一是为村人写信，二是“号”农具，三是过年写春联。春联现已不写，信更是少见，唯大大小小的箩筐、风车、打稻机、竹筐、犁具上，还时常能见到父亲的字迹。

打稻机上写的是：“颗粒归仓”“五谷丰登”“一九八六年，周全仔办”。风车上写的是：“去浮存实”“公元一九九〇年办”。

父亲上到高中，毛笔字写得不错，至少比我好很多，不仅给自家“号”字，村里乡邻新置办了农具，也会请父亲去帮忙“号”字。乡人对于农具的态度是很珍重的，一席竹筐、一只箩筐、

一条扁担，也都会“号”上字，写上某某年春或秋，某某某办。每每此时，总见父亲一笔一画，郑重其事，似乎生怕哪里一不小心写错。

我把农具上父亲的字迹拍了照，发在朋友圈中。结果，山东画报出版社的老总徐老师看见父亲的字就说很喜欢，要向父亲讨一幅字。我在乡下住着，想起一首诗来：“秋来竟雁下方塘，系马朝台步夕阳。村径绕山松叶暗，野门临水稻花香……”特别喜欢诗中意境。父亲握惯锄柄的手，又拿起毛笔，第一次在很好的宣纸上写字。他就认认真真地写了这首诗的后两句。

隔日，给徐老师寄出。没几天，徐老师收到，又回寄了两包日照的春茶。父亲当然是开心极了。

现在大家很少写字了。前天，我去餐馆吃

饭，服务员太忙，半天没有过来招呼，我便拿起点菜簿，一边翻菜谱，一边写菜单。闲着也是闲着，就写出了一点挥洒笔墨的味道。结果，一不小心，把菜点多了。突然想到一个好主意：若是餐馆在每张桌上备好笔墨（钢笔也行，当然最好还是毛笔），由客人自写菜单，那一定会很有意思。现在，人们用多了电脑，写字的机会反而难得。餐馆用平板电脑点菜，我看并非什么创举，让客人回归原始，用笔墨写字点菜，才算有意思。

2016年8月，我和一帮朋友重走日本匠心之路，有一天，在京都一家很有名的日料店用餐。那一顿饭，花样丰富，品目繁多，大家吃得极有滋味。饭后，我们便想着跟店家要一份菜单，留作纪念。服务生答应着，退出去了。等到我们离开的时候，服务生与老板候在门口，给每个出门的客人奉上一个信封，里面装着的，居然是店老板亲自用毛笔手书之后，又复印的一份菜单。菜单上，每一道菜，哪怕小至凉菜，其食材与制法，也一笔一画写得清清楚楚，虽是日文也可以看懂。老板在门口相送，给每一位客人鞠躬，那细致与珍重的神情，令人十分感动。

前些天，在家帮着父亲整理农具，我看到农具上父亲的字迹，历数十年光阴而依旧鲜明。那一笔一画的字迹里，无有一笔不是珍重的态度，我又想到父亲对待土地、对待庄稼，也无有一日不是珍重的态度，不禁在心中生出一种敬意来。

我的白城，我的“天边”

□李彤君

那嫩江的水
河道停泊的拉网船
还有大沁塔拉的风
无限蔓延
那是风卷起的火
火过科尔沁草原
踉跄地挑沁河的瓶子
灌满
是的 我曾经望眼欲穿
人工运河的杨柳堤岸
我岂能枕着安眠
我要拉着蒙古人遗落的
长调
还有马鞭
打马踢蹄
穿过花前
穿过遥遥无期的等待
哪怕就看一下
地阔天蓝
哪怕就喊一嗓子
抽一口旱烟
哪怕就猛一仰头
便乌云漫卷
哪怕 哪怕
沙土扑面

我要穿过野草和半枝莲
一眼 望不到边
过火的黑土地
改了耕田
林立了高楼
林立了 才人心向往
可是我依然要打马飞奔
穿过这片土地的每一寸肌肤
穿过远古就有人类繁衍的
每一个撕心裂肺的昨天
把这千百年前的边塞之地
缩进我眸子的光圈

只是
千百年以后的我们
丢失了
苏武和牧羊犬

我是爱你的
无论我生命中的哪一天
虽然
我一直不知道——
哪个脚印属于
成吉思汗
可是我能看得见
马群驰骋
撞破围栏
或者说
草原人的世界
要多彪悍有多彪悍

边城的角鼓也早已沙哑
也渐行渐远
可是 我恨不得把你整个装进
我的生命 我的梦想 我的心田
因为不把你装进怀里
我怕一转身
老了旧貌 换了新颜

我还是怀念你原来的样子
那时 你荒芜得肥硕浑圆
我知道
面对你的黑黝黝 绿莹莹 金灿灿
我卑微得可怜
看看我的双手
我握紧了拳

但是
我还是打马扬鞭
所有曾经离开过你的日子
回归的路上都那么慌乱
爱你
毫无等待可言
凌云可以作证
我没有
没有一双乌拉靴
没有弓和锋利的箭
没有狼的陪伴
那就听我长嘶的吼叫吧
划破万千年的地域和空间
哪怕我用了力气
也划不破北方的北方
人们的视线

我不是大汗
我没有兵甲万千
可是我还有你
坚实的臂弯
乳汁甘甜

我多想大声向全世界呼喊
这是用沁河水把我养大的摇篮
如今 沧桑巨变
旗幡招展
我与这片生生不息的土地——
一世情缘
岁岁年年
历久弥坚
如果所有我愿
倾尽所有的血和汗
我无悔无憾

博客视野

那日在家煮面，看到碗底有个字：全。
从前的碗，比现在的有趣。它们会记住主人的名字。村庄摆宴席时，会有男人担着箩筐挨家挨户借碗，宴罢，又有女人围坐一处，一边洗碗，一边大声说笑。然后，各家的碗会按照碗底的字号，准确地回到各家。

童年的记忆中，曾见父亲用一枚钉子、一把锤子，叮叮当当地敲着，在碗底凿一个字，那是家里新添置了碗具。父亲的神情认真而郑重。仔细

心香一叶

北方的春天，总是姗姗来迟，已是三月，花未红，草未绿，还没有春天该有的样子。

清晨起来，窗外飘起了雪花，洁白如莲，轻似梦，在空中曼舞回旋，袅袅娜娜地洒落人间。也许真的是：“白雪也嫌春色晚，故穿庭树作飞花。”不知不觉，窗外的世界就被涂上一层温润如玉的白色，这银装素裹的世界，像是从童话里走来，不染一丝尘埃。

春雪斯斯文文地走着，少了冬日的寒，多了春日的暖。她以春日里特有的温柔，用花朵行走的姿态，纷纷扬扬，声势浩大却又娴静优雅地漫天飞舞着。

忽然想去雪地里走走，去听春雪飘落的声音，去感受春雪的万种风情。公园里的景色真美，千朵万朵“梨花”开，木栈道、石拱桥、亭台水榭、楼阁屋檐……无不像一幅幅绝美的水墨画，以一色胜万艳，意韵深远；又像从唐诗宋词里走来：“春雪满空来，触处似花开。”

此时的公园，宁静而又不失生动。迎面走来几位扛着“长枪短炮”的摄影爱好者，他们随时随地捕捉这场春雪带给世界的最美画面，那些树枝上跳跃的小鸟，雪地里奔跑的松鼠，都成了他们镜头下灵动的主角。远远的，一对恋人十指相扣漫步雪中，他们走着走着就白了头的浪漫，定格在这个飘雪的春日，成为一幅永远温馨的剪影。

我一个人在雪中徜徉，留下属于自己的一行深深浅浅的脚印，享受着春雪带给我的美好时光。也许，世上万事万物都有各自的足迹和使命。望

三月春雪作飞花

□候淑荷

着天空中这些细碎的六角精灵，她以天地为舞台，以自然界的风声为音乐背景，欢乐地舞着。她舞得恣意、舞得纵情，像依依不舍地告别冬的离开，也像满怀喜悦地迎接春的到来。

我忽然感到一种似曾相识的气息扑面而来，是的，那是春的气息。春雪代替春雨把沉睡的大地唤醒，春到人间草木知。我仿佛看到，洁白的春雪之下，那些被冻僵的树木枝条，已经开始返青，并渐渐恢复了弹性的感知；那些

那些陌陌上的枯草，已经准备冒出绿盈盈的芽尖，向春风问好；那一池静卧在冰层下的莲藕，已经吸足了养分，正在舒展着腰身，做着“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的跨季憧憬；那些冬蛰太久的虫蛙们，做足了长长的美梦，正准备睁开睡意惺忪的眼睛。我仿佛看见农人正笑着说：“这场春雪来得好啊！春耕就要开始了，春雪也贵如油哩。”

忽然对春雪多了份敬重与心疼。我知道，她的生命不会长久，阳光晴好时，她就会隐去身影。春雪是送别冬天的一张明信片，缠缠绵绵，写满对冬天依依不舍的爱恋；春雪是迎接春天的一张邀请函，洋洋洒洒，写满对春天梦绕魂牵的期盼。她用全部的激情与生命，装点着这个乍暖还寒的早春，滋润着干渴的土地。她用冰清玉洁的胴体，在大地上，为春姑娘铺展了一张崭新洁白的宣纸，只等东风渐暖，春姑娘踩着凌波微步，挥动着彩笔，在上面描绘出姹紫嫣红的彩色图画。我依稀看见，在无限的春光后面，她展露出欣慰的笑容，那笑容像是在说：“我完成了与春完美的交接。”

最是多情春日雪，唤得春风花草香。这一场春雪飞花，美丽了早春三月，也缤纷了春天的梦。



我的泪在雨中纷飞

□王志鹏

在人山人海之中
迷失在这个环境
总是情愿有个谁的身影
海誓山盟天长地久
在浮浮沉沉的寒冬
我越走越远
就像夏天回来
在不远的前方
随风吹呀吹
让这风吹散岁月刻了伤

疲惫的心

往事不断浮现
曾以为走不出去的日子
现在都回不去了
爱情总是伤
装作无所谓

谁能懂
苦与乐 一个有故事的人
站在雨中撕心裂肺
注定有人迷失有人寂寞
我看见那片曙光
站在雨中痛彻心扉

致敬张桂梅老师

□宁速

跋山涉水万里程
寻得小鸭育彩凤

含辛茹苦峭峻骨
拼搏为圆中国梦

人生

□张永禄

铮铮铁骨凌云志
岁月峥嵘心未寒
常人应做常人事
功过何必问苍天

四世同堂谁人比
好享子孝孙更贤
笑对人生春永在
吾心坦荡胜百年

小小说

懒哥，是位比我年长近20岁的异性大哥。只因两家同属一个生产队，又是近邻，还是老辈子一辈儿一辈儿从上往下排出的辈分，故此就成了哥们儿。

懒哥的懒性据说是出了名的，连他自己也不否认，还经常以懒为荣。那时农村的建制是生产队，懒哥除了农活以外，家务事从不伸手，都是懒嫂的事。懒嫂是那种勤快的农村女人，把一切家务事全揽下来，懒哥就落了个悠闲自在。

每到农闲时节，懒哥便同那帮懒哥懒弟们在一起胡侃神聊，至于手头有没有钱花，吃了上顿还有没有下顿，不是懒哥们的事。懒哥的懒兄弟中有一位行大，人称“大老懒”。懒哥自告奋勇当了老二，自此，“二老懒”的名声便在村里传播开了。

取消生产队，实行责任制分田到户后，懒哥有些坐不住了。作为城市近郊农村，每家的那一点点地是可怜的，只需早晚照应一下即可，这就有了大量的剩余时间。

那年，刚好懒哥身上的一件毛衣坏了，他

要懒嫂给他买一件。懒嫂赌气说，没钱，冻着吧，有能耐自己织一件。懒哥还真长了能耐，买来毛线，找来毛衣针，大姑娘似的学起了编织。时间不长，竟把一件毛衣织成了。这一发而不可收，懒哥对织毛衣有了浓厚的兴趣，给懒嫂织，给孩子们织，后来发展到给邻里织。懒哥乐此不疲，一件一件地织下去，其编织技艺得到了周围邻里很高的评价。

这样过了一两年，懒哥想，织毛衣也不是

去打听一下，看行不行，行的话你就种吧。”

懒哥去了，大概是跑了几天，回来后不知是觉得不合适还是场地条件不具备，没有听到种蘑菇的消息。忽然有一天，母亲说你去你懒哥那里打点儿奶吧。我说懒哥那里什么奶？母亲说你懒哥买了奶牛，在卖牛奶。我便提了奶罐按母亲指点的方向赶去。懒哥在原生产队的一个废场上租了地，围起了一个栅栏，栏内养了三四头奶牛。懒哥刚挤了一桶奶出来，乳

懒哥轶事

□梁剑章

白色的浆液，稠稠的，上面漂浮了一层油花。懒哥说，兄弟，这奶可是纯正的原汁。

有经验的卖奶户在挤下奶后，要兑上水稀释一下再卖，懒哥刚开始不懂，只管原汁原浆的卖，这就引起了轰动。后来，懒哥知道了加一定比例的水稀释后再卖是业内规矩，也是正常的，便也开始加水。但懒哥严格控制加水的标准，宁少勿多，这就使他的奶保持了足够的浓度，引得乡亲们争先恐后地到他那里订奶。

白色的浆液，稠稠的，上面漂浮了一层油花。懒哥说，兄弟，这奶可是纯正的原汁。

有经验的卖奶户在挤下奶后，要兑上水稀释一下再卖，懒哥刚开始不懂，只管原汁原浆的卖，这就引起了轰动。后来，懒哥知道了加一定比例的水稀释后再卖是业内规矩，也是正常的，便也开始加水。但懒哥严格控制加水的标准，宁少勿多，这就使他的奶保持了足够的浓度，引得乡亲们争先恐后地到他那里订奶。

懒哥的养牛业发展起来了。他不断地买进奶牛，奶牛不断地产奶，最多时达到了二三十头的数量，每天的产奶量达到了几百斤。懒哥只好把全家动员起来，投身到奶牛事业。记得那些年，懒哥的牛奶在周边乡村和市区内有了很大的影响。

那时过春节，我常常随着同姓的宗亲到懒哥家拜年。一进懒哥家的门，那些爱开玩笑的兄弟便扯着嗓子喊：“拿牛奶来，要不不给拜年。”懒哥总是喜滋滋地跑出来，把上等的好烟、好糖一一敬给大家。一片欢乐，一片祥和，展示了这座农家小院的富裕盛景。

岁月渐渐流逝，懒哥渐渐老了，头发一缕缕变白，牙齿一颗颗脱落，腰也渐渐地弓起来了。许是长期吃住在牛棚，也许是操劳过度，懒哥的身体日渐消瘦。及至那年春节，懒哥竟没能出门接受晚辈们磕下的一个个年头。在床上捱延数月，终因回天无力，懒哥到另一个世界报到了。

那时，我正在外地出差，没能赶上懒哥的葬礼。回去后听到了消息，我的心里涌出了许多酸楚。人去屋空，只有懒嫂在家中静静地守望。懒哥的儿子、儿媳还在牛棚里忙碌，而那些奶牛，还依然在为社会散发着一滴滴的热量。